

111 年國防部辦理所屬軍備局、主計局、軍醫局員額評鑑情形報告

壹、評鑑日期及方式：

111 年 2 月 7 日至 111 年 3 月 25 日進行書面審查。

貳、評鑑小組成員：

- 一、學者專家：與機關職掌業務相關領域、公共行政、人力資源管理等相關學者專家等 3 人。
- 二、相關單位：國防部國防部戰略規劃司、資源規劃司、主計室及人事室。

參、評鑑建議：

一、軍備局部分：

(一)持續通盤檢討單位間業務與人力配置之合理性：

- 1、依本評鑑結果發現，軍備局部分單位掌理事項未符處務規程規範，及各單位間業務預算額度、當前重點業務權管項數多寡，與配置人力數間似未完全一致，負責研考、人事、行政等輔助業務之綜合處配置人力佔全局27.8%(42人)，較其他業務單位配置人數為多，部分核心業務配置人力過少等情事，建議軍備局持續依業務發展需要，通盤檢討各單位業務執掌與人力配置之合理性，並予以適時調整。
- 2、如經軍備局通盤檢討後，確有剩餘毋須運用之軍職、軍聘僱員額將由本部(戰略規劃司)統籌調整移供其他機關(單位)運用。

(二)持續檢討推動業務簡化、委外化，扶植國防產業：

- 1、請軍備局按「國軍任(業)務簡化綱要計畫」，持續審視單位任(業)務項量，逐項同步檢討刪除、整

併、下授、減少頻次等方式，減輕工作負荷，並於下次評鑑時進行量化成效分析。

- 2、針對軍備局自評報告所提出之「營改基金財務資源運用困境與檢討」分析，建議續就國軍營舍與設施修繕維護之勤務性工作，及可供公眾使用且具促進公共利益之設施，評估運用民間資源之可行性，以減輕部隊官兵負荷，同時兼以改善官兵生活環境及發揮資產之效益。
- 3、就有關當前重點業務之「國防產業展條例相關配套法規」一項，建議持續檢討擴大開放民間參與事項，裨益扶植國防產業發展。

(三)通盤檢討軍、文職人員權責分工，營造軍、文職共融組織文化：

- 1、為提升軍、文職人員共事相互合作成效，建議軍備局考量機關長遠發展與政策執行傳承，審慎思考軍、文職人員權責與適合之業務執掌，確認分工原則，並持續透過教育訓練或相關活動，增進軍、文職人員彼此瞭解，俾利有效溝通，營造共融組織文化，提升施政成效。又建議軍備局可運用差勤系統等資訊科技方法，對軍、文職人員出勤及工時狀況做更詳細之分析，俾利做為軍、文職人員適性業務分配與權責分工之參考。
- 2、建議軍備局分析文職人員離職原因，做為研議相關留才措施參考。另可透過職務輪調，增加文職人員工作多元化，或研議其他有助文職人員長留久用之措施，俾利培植國防文官人才。
- 3、另建議軍備局可透過定期統計分析文職人員基本資料(例如：性別、年齡、學歷、年資等)，俾供研議文職人員進用、陞遷、人才培育及推動性別主流化等措施參考。

二、主計局部分：

(一)通盤檢討業務與人力配置之合理性：依本評鑑結果發現，主計局人力運用仍有檢討空間，建議針對主、輔業務項量再予通盤檢討後，妥適配置業務人力，並持續就現有業務作業流程予以簡化，將輔助人力比率逐步降低，並將節餘員額移至業務單位運用或作為新增業務及年度重要推動工作之人力需求來源，完善人力運用。

(二)持續推動業務簡化、資訊化與委外化，並檢討結餘人力有效調整運用：主計局持續推動工作簡化、資訊化與委外化的成效值得肯定，建議再對精簡人力或提升行政效能作更具體之量化分析，俾供主計局檢討將業務簡化後所精簡人力調整至其他核心、新增業務所需人力之參考。

(三)通盤檢討軍、文職人員權責分工，營造軍、文職共融組織文化：

- 1、為提升軍、文職人員共事相互合作成效，建議主計局考量機關長遠發展與政策執行傳承，審慎思考軍、文職人員權責與適合之業務執掌，確認分工原則，並持續透過教育訓練或相關活動，增進軍、文職人員彼此瞭解，俾利有效溝通，營造共融組織文化，提升施政成效。

- 2、建議主計局對於當前核心業務，應預先完成人力規劃，針對現有人員辦理專長轉換訓練、在職考核，拔擢人才，並適時加強與同仁溝通及強化內部人員信心，以提高文職人力運用效能，俾利業務執行。

- 3、建議主計局透過定期統計分析文職人員基本資料（例如：性別、年齡、學歷、年資、任用資格及持有專業證照之類別、程度、人數等等），俾供研議

文職人員進用、陞遷、人才培育及推動性別主流化等措施參考。

三、軍醫局部分：

(一)通盤檢討單位設置與人力配置之合理性：

- 1、有鑑於國軍疫情指揮中心係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擴大，同步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啟動機制，逐級依功能開設各分組，實施國軍疫情管制作業。因此，該中心組織型態應屬任務編組，平時應依該局法定業務職掌辦理醫療、衛勤訓練及預防保健規劃、督導及協調等醫務工作，建議配合防疫政策及國軍疫情變化檢視該中心日後存續。若有常設之需要，可朝組織修編進行。
- 2、依本評鑑結果發現，軍醫局各單位間業務預算額度、當前重點業務權管項數多寡，與配置人力數間仍有檢討空間，建議視業務消長情形，適時調整，以應業務所需人力。

(二)持續檢討推動業務簡化、委外化、資訊化與去任務化：

- 1、建議軍醫局再針對職掌業務中，與國防機密性質較無明顯關聯之人員教育訓練、醫療保健器材研發，或屬於事務性物流控管性質之醫療裝備與藥衛材補給資訊系統，可評估委外辦理之可行性
- 2、建議軍醫局秉分權授能原則，持續檢視對於所屬國軍醫院的督導與管理業務項目，進一步考慮去任務化。
- 3、建議軍醫局仍持續擴大檢討推動業務簡化與資訊化之可行性，俾利精簡人力可調整支應新增任務需求。

(三)通盤檢討軍、文職人員權責分工，營造軍、文職共融組織文化：

- 1、為提升軍、文職人員共事相互合作成效，建議軍醫局考量機關長遠發展與政策執行傳承，審慎思考軍、文職人員權責與適合之業務執掌，確認分工原則，並持續透過教育訓練或相關活動，增進軍、文職人員彼此瞭解，俾利有效溝通，營造共融組織文化，提升施政成效。又建議軍醫局可運用差勤系統等資訊科技方法，對軍、文職人員出勤及工時狀況做更詳細之分析，俾利做為軍、文職人員適性業務分配與權責分工之參考。
- 2、建議軍醫局可研訂鼓勵文職人員長留久用之措施，俾利培植國防文官人才。
- 3、另建議軍醫局可透過定期統計分析文職人員基本資料(例如：性別、年齡、學歷、年資等)，俾利瞭解文職人員素質，及供研議文職人員陞遷、人才培育及推動性別主流化等措施參考。